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茱涵
電話：(02)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ruby202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178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函、附件2-獎學金實施要點、附件3-申請書、附件4-導師證明、附件5-申請學生清冊 (A09000000E_1130017815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30017815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30017815_senddoc1_Attach3.odt、A09000000E_1130017815_senddoc1_Attach4.odt、A09000000E_1130017815_senddoc1_Attach5.ods)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學年度第2學期「臺中市中等以上學校勤學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5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3年2月16日中市教學字第11300124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獎助學金資訊-政府機關獎助學金(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崇倫國中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4-2371-2324轉722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